

平远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 (长田镇) 测绘及数据处理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
平远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将于 2028 年到期，根据《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农办政改〔2023〕4 号)、省农业农村厅《转发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关于做好 2024 年二轮到期延包试点总结和 2025 年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粤农农函〔2025〕33 号)文件精神及上级指示要求，为了做好相关工作，我局拟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确定项目服务单位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平远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(长田镇)测绘及数据处理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概况及投资

平远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(长田镇)测绘及数据处理服务项目：长田镇 7 个行政村 59 个村民小组确权地块总数共 16204 块，确权面积共 7072.84 亩，项目总投资概算 37.62 万元。

三、政策依据和目标

1. 政策依据

根据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》要求，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统一延长 30 年，坚持“大稳定、小调整”原则，确保农户承包地总体稳定。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扩大整省试点范围，要求妥善化解延包矛盾，夯实乡村振兴土地制度基础。

2. 目标要求

长田镇属平远县首个试点镇，需在 2026 年内完成延包试点，完成在平远县长田镇 7 个行政村 59 个村民小组的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

延长三十年工作（开展延包确权工作，工作内容包括动员宣传、实地调查确权 and 形成图纸、开展一、二轮延包公示、形成数据和资料归档等），为 2026-2028 年全县延包高峰期积累经验。

四、服务内容与技术要求

（一）核心任务清单

服务模块	具体内容	技术标准
测绘与确权登记	对全镇承包地开展测绘，核实地块边界、面积；更新承包关系，颁发新经营权证书	精度误差 $\leq 5\text{cm}$ ；符合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》（NY/T 2537-2014）。
延包方案制定	以“直接顺延”为主，对个别矛盾突出农户制定“小调整”方案（不超过总户数 5%），组织村民代表大会表决并报县级审批。	调整方案需附村民签字同意书及法律审核意见
数据建库与汇交	建立全镇承包地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（符合县档案馆入档要求），对接省级农村土地承包信息平台；生成数据分析报告（包括无地人口、流转需求等）	符合农业农村部《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；支持 GIS 图层分析。
矛盾调处与培训	排查历史遗留纠纷（如权属争议、征地补偿）；组织镇村干部政策培训，确保延包流程合规	纠纷化解率 $\geq 95\%$ ；培训覆盖 100%行政村

（二）特殊情形处理

机动地管理：核查村集体机动地（不超过总面积 5%），优先分配给无地新增人口。

五、实施要求与时间节点

合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日起到 2026 年 9 月 30 日结束，大约 270 个日历天。

六、报名资格要求

1. 基本资质：

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；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（专业范围含“界线与不动产测绘”“地理信息系统工程”）；近3年承担过至少1项农村土地承包相关技术服务项目；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

2. 团队配置：

项目负责人需持有注册测绘师证书或中级以上职称，熟悉农业农村政策；驻场人员 ≥ 5 人（含法律顾问1名）。

七、采购预算与支付方式

1. 预算金额：37.62万元（参照梅州市同类项目标准，具体金额以订合同为准）。

2. 支付方式：

服务方完成本项目包括动员宣传、实地调查确权和形成图纸、开展一、二轮延包公示、形成数据和资料归档等成果给采购人，采购人待项目费用财政预算审核后的15日内，支付第一期服务费用（预算定案价*合同约定比例*80%）；待项目资料验收合格并移交县档案馆后，再支付剩余款项（结算定案价*合同约定比例-已支付金额）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1、联系人：平远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促进股刘股长

2、地址：平远县大柘镇新建路60号

3、联系方式：0753-8838678

